

湖北省地质学会文件

鄂地会〔2025〕3号

关于开展天然富硒土地认定申报及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会会员单位，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6月19日，中国地质学会印发《关于开展天然富硒土地认定申报及推荐工作的通知》（地会函字〔2025〕31号），启动天然富硒土地认定申报及推荐工作。经研究，本次申报推荐工作由省地质学会统一组织，初审通过后将以省地质学会和省自然资源厅联合推荐的方式进行申报。请各地结合实际，积极组织、认真准备，按照中国地质学会通知有关事项要求，及时提交申报材料。请于8月31日前将正式纸质及电子申报材料报送至学会秘书处。

联系人：张钰琪；联系电话：027-86656256；邮箱：
hbsdzxh@163.com

附件：中国地质学会关于开展天然富硒土地认定申报及推荐工作的通知（地会函字〔2025〕31号）

